

宝文堂通俗小说

骗子就在你身边

刘俊杰等著



宝文堂通俗小说

骗子就在你身边

刘俊杰等著

宝文堂通俗小说

已出 12 册 欢迎选购

翠微谷盗金案	张祖荣等著	定价：2.85元
上海滩神偷手	唐宗龙等著	定价：2.75元
金佛像出土记	萧坚等著	定价：2.95元
血染景阳宫	郎忆倩等著	定价：2.95元
虎女泪	杨海英等著	定价：2.95元
当了尼姑的大学生	阿·蒙等著	定价：3.10元
人海擒凶	崔亚斌等著	定价：3.30元
骗子就在你身边	刘俊杰等著	定价：3.65元
荒谷情魔	吴恩泽等著	定价：3.50元
冬眠人	宋喻吾等著	定价：2.85元
风尘情侣	闻学明等著	定价：2.65元
落进罗网的猎手	吴越等著	定价：2.75元

骗子就在你身边

刘俊杰等 著

编辑出版：中国戏剧出版社（100086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甲81号）

发 行：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北京彩虹印刷厂

开 本：850×1168毫米 1/32 1991年2月第1版 1991年2月第1次印刷

字 数：200千 印张：8

印 数：1—13,500册

统一书号：ISBN7-104-00263-4/I·86

定 价：3.65元

责任编辑：吴越 戈人

封面设计：杜爱军



目 录

卷首语.....	(1)
黑画家和白茉莉.....	石 侠 (3)
小影星涅槃.....	欧阳奋强 (63)
阴差阳错风流事.....	张永顺 (94)
牛倌三部曲.....	赵 燕 (123)
骗子就在你身边.....	刘俊杰 (156)
来黄山自杀的一对儿	师振中 (198)
黄山脚下.....	陈文浩 (226)
鬼 市	杨菊芬 张艳齐 (235)
小特务抢劫老丈人	李善廷 (249)

卷首语

“宝文堂通俗小说”，是一套专发中短篇通俗小说的大开本中型文学丛书。

文学作品的雅与俗，原本只是根据其渊源、形式、意向等类型特征供归类的需要而划分的，与评价文学作品的高低优劣并没有内在的联系。在中国，两千多年来，雅俗文学一直在各行其道，各领风骚，就连孔子这样足可以代表正统派的学者，在编选《诗经》的时候，也是“风”、“雅”、“颂”兼收并蓄，并无偏颇。汉魏六朝时代，一方面固然有高雅到如果作者自己不加以注释别人就无法看懂为“大赋”，一方面也有在街巷市井广泛流传几乎妇孺皆知的“乐府”。

似乎只有小说是例外。中国的小说，从它出现的那一天开始，就是“不登大雅之堂”的“俗物”。唐人传奇，尽管是用文言文写的，但是没有人把它划到“雅文学”一类中去；从宋人话本到明清时代大量涌现的章回小说，都是通俗文学；就是用典雅的文言文写成的《聊斋志异》、被誉为中国文学“里程碑”的容纳有大量优美诗词歌赋的《红楼梦》，也都属于通俗文学的范畴。可以说：俗，是中国小说的共性；不通俗，就不能称之为小说。

中国的小说有雅俗之分，大约从“五四新文学运动”开始。明清以后，小说的主流早就已经是白话文世界了；新文学运动所倡导、改革的，无非是向西方文学吸收表现的形式、手法和技巧。这种在不同程度上欧化了的“新小说”，就是中国的“雅文学”，并且自认为就是中国文学的“主流”。

自从中国小说有了雅俗之分以后，逐渐离开了评价文学作品

只能以艺术水平和思想水平为准绳这一原则，越来越多地被加入了价值判断和道德评价的成分，“雅高俗低”的认识倾向变得越来越明显。特别是学术界、理论界和评论界，总是不屑于谈论俗文学的存在和发展，好像只有雅文学才有探索、研究的价值，才能代表一个国家、民族的文学水平似的。

直到八十年代中期，由于通俗小说的大量出版，出现了“俗文学冲击雅文学”，导致了雅文学书刊卖不出去的尴尬局面，一部分理论家不得不被迫承认“通俗文学是整个新时期文学中三种主流文学之一”这一客观现实。

我们认为，通俗文学工作者不能满足于跟雅文学争地位、争读者的现状上。一部作品的成功与否，在于它本身的存在价值。而今天通俗文学的致命要害，正在于水平普遍偏低，拿不出第一流的、能久传不衰的、真正雅俗共赏的好作品来。我们创办这样一套丛书，其目的，就是想作者在读者之间架起一座桥梁来，在实践中共同摸索、探讨如何提高作品的艺术水平和思想水平。

这一本，共收中短篇小说八篇，主要是社会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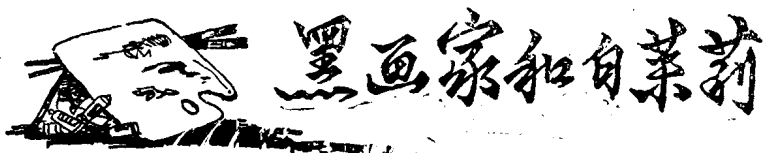
《黑画家和白茉莉》，写的是一个很有才华但却长得又黑又丑的画家，娶了一个毫无艺术细胞但却长得又白又漂亮的姑娘为妻。这一对“郎才女貌”的伉俪，并不像古人所称颂的那样美满幸福，而是各有苦恼，无法调和，最终不得不分道扬镳。

《小影星涅槃》，是饰演贾宝玉而崭露头角的新星欧阳奋强的处女作，写的是一个无名小演员半生遭际的喜怒哀乐。影星写影星，人物当然是信手拈来的，可不一定就是作者自己！

《阴差阳错风流事》，写的是乡镇企业中经济改革和爱情生活二者纠缠在一起的冤仇爱憎，故事别开生面，文笔轻松幽默。

《牛倌三部曲》，通过一个饲养员在解放前后、“文革”中间和今天三个时期的遭遇，写出了农村几十年变化的缩影。

《骗子就在你身边》，写的是你身边称兄道弟的哥儿们，他把你给坑了，蒙了，出卖了，你却还拿他当知己，当朋友！



石 侠

一、画家的来历

他是从西藏来的画家，但出生在四川成都。听他一口纯正的川音，都会以为他是冒牌的“老藏”。其实，他在西藏生活了二十多年，又加上他寻求艺术的足迹遍于藏南藏北，因此，冠上“地道”二字，绝不为过。

说他是黑画家，请不要一下子又想到“文革”时期，那时他才十五六岁，还没有成名，即使受到过株连，也不能加上顶黑帽子。

我说他“黑”，基于三个原因：第一，他长得黑点儿，叫起来直观，多少还带点儿昵称，如同北方农村叫“黑铁蛋”、“小二黑”一样。第二，他不姓黑，真名又不好披露。可喜的是他有个藏名叫罗玛沙吉，却不能翻成汉文，倘一翻，也会真相大白，不免有些煞风景，不如用个“黑”字，来得便当；况且，黑字的通假可以为“墨”，其谐音就是“没”（mò），意思上也说得过去。第三，多少沾点儿政治色彩。因为他生父是个旧派出所所长，也背上过出身不好的黑锅。虽然他没被划为“黑五类”，但也住过牛棚，因画裸体女人被办过学习班，和藏族的“牛鬼蛇神”一块儿熏染过一段时候的黑色，后来，一直处于被用、被疑的矛盾中，这些事，后面再说。因而，借这个“黑”字，算是对

那段生活的悼念。

黑画家是个令人兴奋的人物，却又是个悲剧人物。他说过：“我在这个社会里，未出生时就带罪。”这使人一下子想到耶稣。

圣母玛丽亚未婚先孕，还是“处女”就生孩子，这就是耶稣。这种行为在咱们的社会里，要受到道德法庭的审判，视为一种罪过。在西方各国则不论。

圣处女生下了救世主，于是耶稣在一生中泯灭不了罪恶的阴影，最终因到处讲道，宣传来世，而被犹太教徒钉死在十字架上，终年三十三岁。

佛祖释迦牟尼虽没那么大的罪过，却也毕生不顺。他是剖开母亲的胁侧而生，这比剖腹产厉害得多。出生以后，就带着老天爷的旨意漫游四方，普度众生，由于积劳成疾，最后死于拘尸那城附近的婆罗双树下。看来，圣人也是多遭劫难的。

黑画家罗玛沙吉小时候住在一座小竹园里。那儿绿竹丛生，间有嫩生生的野草，倒有点儿像百草园。这是他儿时的绿色世界，他的伊甸园。他在此受到自然美的陶冶，现在也还回味无穷。那时唯一使他担心的是爷爷的鞭子。不知触犯了哪条戒律，他身上又会多一道鞭痕。

罗玛沙吉有个姐姐，生得貌美质丽，每天蝴蝶似的飞舞在爷爷的身边。她是家中的骄女。最不受待见的就是这位瘦小的弟弟。

当时成都有个名画家



叫冯灌文，和画坛名将张大千同辈。小沙吉不知怎么一下子爱上了画，就偷偷临摹冯老先生的山水、仕女。家里不可能为他学画花钱，他只好自谋出路。他到冯老爷子家里经常帮助干点儿杂活儿。大活儿干不了，可以干点儿诸如倒痰盂、跑腿买烟之类不起眼儿的活儿。冯夫人是个豁达的妇人，挺可怜这孩子。见他没纸画画儿，就给他一两张宣纸，这算是他得到的最高的奖赏了。所以，他一有空儿就去，每次总有所得。

有一次，他正专心致志地躲在一个角落儿里临摹冯先生的牵牛花，猛见眼前闪过一道鞭影，他像触电一样，一下子从凳子上弹起来，说时迟那时快，那鞭子雨点般落在他的背上、头上、屁股上。他拼命地往小竹园跑，觉得那儿是他的安全圣地，他的小千世界。他一头扎到竹丛里，身子还不停地哆嗦着。果然灵验，鞭子没跟来，他抱住那心爱的竹子小声抽泣。他生就的文静，连哭也从不大声。

回到家里，并没看到爷爷那凶神恶煞的脸，却见他捋着胡子笑吟吟地说：“过来（爷爷也不叫他的名字）！好小子，你在画上倒是有点儿出息，从今以后，你就跟着冯先生学画吧。”

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只扳着门框呆呆地望着和颜悦色的爷爷出神，觉得身上的鞭痕淡了，疼痛轻了，他像一只出笼的小鸟又飞回到他的小伊甸园。

他从小养成一种孤僻、古怪的性格，画起画儿来，没黑夜没白日，这在他成年以后也还保持着这种性格，这里有他近年来的一段日记：

“……大会堂西藏馆的壁画《欢乐的藏历年》已经是第十四稿了。领导开了恩，让我回成都探亲。咳，还不是母亲打来电报说病重，才让我回来的！妈妈见我回来，精神好多了，我放了心。当晚，我又摊开画纸，调起了颜料。妈妈叹着气走了，把房门反锁上，为的是不让别人打搅。

“呆了片刻（我没看表），房门开了，是姐姐。她一言不

发，一双秀眼温情地看着我，轻轻地把手里的一杯清茶放在桌子上。我只淡淡一笑，算是对姐姐的感谢。很快又沉浸在我画面中的粗犷的藏族同胞中了。他们的欢乐，他们的质朴，他们的……我画，我涮笔、调色。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口渴得很，忽然想起了清茶，想起了姐姐，伸手端过茶杯，一口气喝了多半杯。姐姐含着眼泪忙夺下来。我奇怪地望着姐姐，她美丽的脸庞上挂着两行泪。她一直没走。我看了看茶杯，觉得颜色不对，成了黑褐色；再舔舔嘴唇，一股生涩的味道，我才突然醒悟：原来我喝了涮笔水。”

这个日记本是他的命根子，除了他自己，谁也不能动。你不知道，他丢过一个笔记本，那上面记了五万字资料，全是画大会堂壁画的构思和设想，里面比较全面地记下了他对我国古代传统壁画看法。

丢了那个笔记本，简直像丢了魂一样，他痛苦得几乎要走绝路。这个日记本，我是费尽了口舌才得到的，拿着它，就像捧着乾隆甲子御书的《般若波罗密多心经》一般。

小沙吉是五岁半上的小学。为了学画，他不得不和同学搞点儿小交易。主要交换项目是用小镜子换蜡笔。

他奶奶的眼睛瞎了。他探知奶奶的几个秘密：一个是奶奶的梳妆台里藏着许多小镜子和小梳子。各种各样的都有。他最喜欢那些小镜子，桃形的、圆形的、椭圆形的、菱形的等等。现在想起来，多半是他奶奶当姑娘时的“闺物”。他那时管它什么物，悄悄偷出来，以不平等的交易，换回几支蜡笔，如饥似渴地涂抹着自己的杰作。你甭说，他的画还真在少年宫展出过，这回可发了大财，人家奖给他一盒彩色铅笔，多么优厚的稿酬！

奶奶的另一个秘密是镜子盒下有暗道机关，里面藏着祖母多年的积蓄，有戒指，有金镯子，还有银元。这个秘密他对谁也没说，自己也不动。从小他对金钱不感兴趣。他唯一关心的是那些小镜子。隔几天偷一块，廉价换回一两根蜡笔。视镜子如珍宝的

奶奶终于发现了，她用颤抖的手数了几遍，干瘪的嘴唇哆嗦着喊沙吉的姐姐，因为她是最大的嫌疑犯，只有女孩子才会鼓捣这玩意儿。

姐姐受了委屈，哭着为自己申辩。奶奶是个持有偏见的法官，几次过堂审讯，都以姐姐的嚎啕大哭暂告休庭。沙吉知道是自己闯下的祸，让姐姐蒙受了不白之冤。尽管因姐姐的美貌受宠，他曾心怀忌妒，但此时，一个艺术家的良心（他早已认定自己是小画家了），促使他投案自首。即使是坦白从宽吧，他受到的处罚也逃不过一顿屁股板子。

画家挨打受辱的情况是经常发生的。当然，原因并不都是因为偷小镜子换蜡笔。有时也是命运。他从小就相信命运。

他的画展给家里带来了希望，经过家长们的反复研究，确认了他学画的公开身份。他第一次得到家中的赞助是一块废弃了的破案板。画家自然是受宠若惊。他用锯子很快改制成画板，又自制了水彩颜料：从学校捡来些彩色粉笔头儿，把同色的放在一起捣碎，加上胶。再把从垃圾堆里捡来的印泥盒隔成几个小格儿，调好胶的各色粉笔末分别放在小格里，用时放水一调，就是蛮好的水彩颜料。他就用这种自制的颜料画了一幅电影广告，那是八一电影制片厂的影片片头。教美术的陈老师高兴得不得了，拿到教室里公开展览。他受到这种超乎寻常的表扬，得意极了，脸涨成黑红色，不安地搅动着他那干瘦的小手指。他心目中的陈老师是最有本事的人。那是个三十来岁的“老头儿”，曾画过一组静物素描：几个军用水壶，简直跟真的一样。他呆呆地看出了神。他又看了陈老师的仕女画，那薄如轻纱的服装太美了，透过那迷蒙般的薄纱可以看见里面的东西，不，最好别看，他又脸红了。陈老师是个不幸的人，那不，脖子上有一道伤疤，听说是自杀未遂。一个漂亮姑娘骗了他，带着他的心跑到离他很远很远的地方。他常这样想：“我还有个竹园，痛苦了，可以到那儿哭几声；我们老师还没有这样安静的哭的地方，多惨哪！”他从来就把陈

老师看成是一位忍辱负重的伟大人物，被这样伟大的人物赞扬，那可是最高的荣耀。

同学中并不都是朋友。一些忌妒者千方百计跟他捣乱，不让他画写生。他躲来躲去，找到望江公园桥墩下的一个垃圾堆。那里僻静，反对者们是找不到的。他庆幸自己的聪明，就支起了画板，调好颜料，放心地画起来。远处是滔滔江水，迷蒙之中矗立着望江楼。近处绿树葱茏，一条林荫甬路伸向看不清的远方。三伏天，蝉声不断，早已挥汗如雨的小沙吉，沉醉于这迷人的景色中。他热，脱了汗衫，正当他回头取颜料的一刹那，一股脏水，带着腥臭味儿，全浇在他头上、身上。他蒙了，抹了一把脸上沾住的脏物，抖了抖汗衫，水淋淋地站起来，仰头看桥，那里只有一两个穿着入时的游客在嬉戏。他看着自己即将完成的水彩写生画，在那明净的蓝天上污染了一大片脏物。他心疼极了，含着眼泪收起了画板，只好转移阵地。

学校里成立了美术组，他在绝望中找到了希望。他第一个报了名，而且成了小组的中坚分子。

小组活动地点变了好几次。最后还是陈老师给他们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那是个仓库，堆放着缺胳膊短腿的破桌椅。小沙吉高兴得不得了。他一个人利用中午午休时间跑到仓库里，把破桌椅挪堆在一个角落，腾出几米大的一片空地，摆了几个吱呀作响的凳子，又跟陈老师借了几个石膏像，这就是他们小组的“卢浮宫”了。就在这个破烂堆里，罗玛沙吉画出了他当时的代表作《南郊公园一角》、《给妈妈洗衣服》等水彩画。想不到他的这些画后来参加了日本的展出。

罗玛沙吉的进藏是靠了原西藏军区司令员张国华的炊事员。那时，罗玛沙吉的继父是老十八军的一位大官儿，复员后当了郎县县长。但他从不靠父亲的权势走上层路线。他刻意追求的是画。他把考中央美术学院附中看成是自己的夙愿。可巧，那年学校不招生，竟被《西藏日报》拉去当了美术编辑。可笑！十二岁的小

编辑！报社吹捧他是个小神童，动员他死心踏地地干下去，不要再考美术学院了。

罗玛沙吉又处于求告无门的苦闷之中。

一个偶然的机，他跑到了贡布山的猴子洞。据说那是西藏人祖先聚居之地。当地人管它叫泽当比乌哲古岩洞，距拉萨二百多里地。想当初，观世音菩萨点化猕猴和岩洞女妖结婚，生下的子孙就成了西藏人的祖先。“泽当”，藏语的意思是“游戏的平坝”，那是猕猴们的世界。山洞深处的岩壁上雕刻着猴子的群像。此外，还挂了不少经幡。罗玛沙吉第一次到这充满着幻境的山洞里，感到新鲜极了，远远胜过他那美丽的小竹园。大自然，在他面前敞开了博大的怀抱——不，更确切地说，西藏的佛教一开始就给了他无比神圣的艺术上的美感。

他兴高采烈地攀登着山崖，一口气跑到了雍布拉岗，那是雅隆河东岸山上的一座古宫殿的遗址。雍布拉岗，藏语的意思是“母子宫”。殿内供奉的是吐蕃历代赞普（君长）和文成公主、尼泊尔尺尊公主的塑像。

他爬上了高高耸立的碉堡望楼，眺望绵亘起伏的群山，确有“荡胸生层云”的诗意。他望着文成公主美丽的塑像呆呆地出神。这个汉藏结合的使者给后人留下了多少可歌可泣的史迹。

一个宫廷贵族尚且能做出如此壮举，莫非自己的追求就会被西藏的高山阻挡？他默不作声地下了山，直奔附近的昌珠寺。相传那是公元七世纪时由松赞干布主建的。规模和布局与拉萨的大昭寺相仿。那里保存着大量的古代壁画和塑像。古朴生动的艺术一下子把罗玛沙吉吸引住了。壁画上的喇嘛、活佛、飞天、金刚、度母栩栩如生，他们交错出现，构成了一个个美丽动人的故事：

《宝云经》上说，在钵罗笈菩提山西南十五里有棵菩提树。那里奇树名花，连荫列植。释迦佛在世的时候，那株菩提树高几百尺，枝黄叶青，冬夏不变。释迦涅槃之时，来到树下，涅槃之后，枝叶凋零。路过此处的无忧王下令把树伐掉，并把伐下的枝、

干放在距树根西十步远的地方烧了，用来祭祀苍天。不料，他看到在猛烈的烟火中，那棵菩提树分成了两棵，而且枝叶茂盛。无忧王很奇怪，就叫它灰菩提树，并用香奶浇原来的根，第二天，被伐的树又活了。王妃听了很生气，不信佛法无边，连夜重砍。无忧王不敢造次，又一次用奶汁浇灌，不几天，那树又繁茂如初。为了保护它，还垒石几丈高。后来，到金耳国月王，他又一次伐树，直挖到泉水，也挖不到根。于是他叫人烧，又用甘蔗汁灌，让它烂根。结果被无忧王的玄孙补刺拿伐摩王用千头牛的奶灌活了。从此，这棵菩提树成了后人拜谒佛祖的圣像。

当然，这类故事无非宣扬佛是永恒的，让人们心目中总有佛的偶像。但对罗玛沙吉却有另外的意义。神怪的传说竟成了他扑向民族艺术怀抱的启蒙。他发了疯似地临摹这些壁画。很快，他辞了《西藏日报》的工作，跑到这些寺庙中临摹画。他找了个小喇嘛，叫扎西，成天陪他东跑西颠儿。

有一天，他又到昌珠寺，提着个汽灯从早画到晚。等到要出寺的时候，突然感到肚里空空的，咕咕直叫，才想到自己还没吃饭。怎么办？天黑了，上哪里找吃的？他提着灯摸到殿堂的供桌上，见有放多玛的瓷罐，抓起来就往嘴里塞，当他吃第三大口的时候，才觉得臭哄哄的刺鼻难忍。可巧扎西赶来，一看，笑了，告诉他，那种多玛是用来点灯的，不能吃。说着，跑去找来人参果，用一个桃形盘子装了送给他吃，总算度过了一天的饥荒。这一幕，他至今也不忘。

不久，罗玛沙吉成了拉萨中学里第一名汉族学生。优异的成绩并没有改变他的志向，他一心要考中央美术学院。结果，得到的又是一个“不招生”的回答。他叹息着说：“咳，我的命运全是碰不上的命运。大学的门不是为我这样的‘罪人’开的。我只有走自己的路了。”

对，这里有他的一段日记，你看：

“……从那以后，我向藏族习俗靠拢：吃糌粑、生肉、藏

面，喝酥油茶、青稞酒。每逢星期六，天一黑，和同学们一起去地里偷土豆，架起干柴来烧着吃，围着火堆跳‘锅庄’，唱藏歌。手、脸熏得赛过黑炭，滚一身泥土，摇一摇麻尼筒。拜藏族宫廷里班禅的画师西诺老人为师，成天钻寺庙，我简直成了一个俗喇嘛。”

这一段漫长的时间里，他广泛接触西藏的壁画艺术；他了解西藏人民心地淳朴，他把自己完全融合在西藏这块土地上。他出了成绩，他受了苦，他像一棵倔强的岩石缝里钻出来的树苗苗，他终于茁壮了，跻身于画家行列了。也就是在这段时间里，他的苦行僧式的生活中增添了新的内容，他遇上了一个美丽的“七仙女”，白茉莉。

二、白茉莉的幽思

白茉莉并不姓白。只因她长得白嫩娇美，而且它的小名叫小莉，所以人们送给她一个雅号：白茉莉。

小莉的个头儿不高，但身材蛮帅，属于小巧玲珑那一类的女子。她的肌肉丰腴，胸部高耸，曲线分明，头发再挽起来，那真是穿着衣服的维纳斯。她头发墨黑、卷曲、很长，披在肩上，走起路来随着腰肢的扭动而微微颤动，活像飞翔的乌云，散动的迷雾，飘荡的柳丝。脸盘是典型的鹅蛋脸。鼻子笔直、小巧，线条清晰，雕刻的一般。面颊的一侧有个小酒窝，笑起来且不说，只要她一闭嘴，那酒窝就像贮满了酒，让人看了未酒先醉。眉毛细而长，并不弯，眉梢一直伸到太阳穴，眉尖略有点儿蹙，有人说这是“病西施眉”。眉下的两只眼睛就是两泓秋水，似无情中却有情，长睫毛下面闪动着夜明珠一样的眸子，温柔晶亮。她看着你，像是在冲你微笑；她生气，像是在沉思，如同冬天的溪水，冷而清。她笑起来，像一朵盛放的白茉莉，吐着芬芳，透着无邪，动人心弦。就是法国著名的写实主义画家库尔贝，也难画出如此

传神的眼睛。

她喜欢鹅黄色。夏天，一件开胸很大的鹅黄连衣裙，包着她那玉琢一般的肉体，无一处不柔美，不由人不埋怨上帝造人的不公平，令人惊叹“造化钟神秀”的自然之美。

小莉从小娇生惯养。父母各自有过离异、丧子的悲哀，到生她的时候双亲都已近四十岁，可见对她的疼爱会到何种程度。这么说吧，她叫爸爸爬，爸爸不敢卧；叫妈妈笑，妈妈不敢哭。有一次，她养的一只波斯猫丢了，她哭成了泪人儿。爸爸请了假，妈妈歇了工，到处给她找猫，实在找不到了，就写了不少张寻猫启事，在各路口张贴，上面写明：凡拾到送还者，酬谢二百元；凡发现线索报告者，酬谢一百元。他们一连找了两天，踪影全无。这两天，小莉饭不吃，水不喝，眼睛哭得像“五月鲜”。妈妈屋里屋外打转，爸爸急得唉声叹气。一只猫折磨得小莉咳嗽、妈妈感冒、爸爸血压升高，全家几乎断了烟火。第三天晚上，正当小莉迷迷糊糊作恶梦的时候，突然房子里传出猫叫声。先是妈妈惊起，接着爸爸往床下爬。那只小波斯猫在床下黑暗中闪动着兴奋的绿眼光，身上沾满了草棍儿。夫妇两个经过再三分析研究，推测可能是她到外面找小公猫幽会去了，因为这时正是猫的发情期。小莉找到了她的宝贝，搂着它满床打滚，又是亲又是咬，把个小猫折腾得直高叫求援。

她就是这么个姑娘。她喜欢音乐，每次合唱队活动，她都是领唱，也许因为她长得漂亮，当然最主要的是她的音色甜美含情。她喜欢跳舞，一招一式都不含糊。歌舞团来选演员，几次选上了她，就可惜个子差点儿，要不然她早进了歌舞团。她喜欢文学，爱看小说，碰上令人悲伤的情节，常常独自抱着书躺在床上掉眼泪。妈妈见了，慌手慌脚地要送她上医院，她只好实说：

“这个作家太残忍，居然把那么好的人写死！”妈妈哭笑不得。她爱写诗，你看，这里有她写的几首爱情诗：

我爱你，
因为你把我装在心里，
我恨你，
因为你又在欺骗自己！
我无爱无恨，
此时，
我正饱尝吻的甜蜜。
我听见轻轻的足音，
夜来香又骚扰我的心，
你说过不再来，
可你知道，
我偷偷去过多少次竹林？
风儿刮来了幽思，
雨儿滴乱了方寸。
我再没有勇气拨那琴弦，
那一夜，
那黄昏，
那浑厚的你的声音……

诗美吗？她对情的追求比这诗要美过千百倍。要说黛玉是情种，我看她要胜过黛玉！初中时，就有不少男孩子给她写情书送幽会条，她可一次没回过信、赴过约。

小莉是个好学生，但并不是不接受异性追求的老正统。她可现代派了，再加上性格的执拗，要是谁真地点燃她内心中爱的火种，可以猛烈地烧毁一切。遗憾的是对于那众多的追求者，她无一给予青睐。她早已打定主意，只要碰上她所爱的人，她会毫不犹豫地把自己奉献给他。

然而他是谁呢？

上高中毕业班的时候，班上一位男同学给她写过几封情书。